**土地所有權人無租賃關係申明書**

1. 本人所有坐落

南投 南投 三和　 鄰 復興 段 　巷 弄 XX 號 樓之

房屋，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起有 簡○○ 及其家屬設戶籍。

二、該設籍人因 工作、就學設戶籍於上址，自民國108年1月1日起確無租賃關係，如有不實，願依法接受處罰。

　　　 此　　致

南投縣政府稅務 處(局)

申明人(土地所有權人)： 王 ○ ○　　 （簽名或蓋章）

蓋

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1

1

1

1

1

1

1

2

1

M

住址：南投 草屯 南埔 鄰 中正 段　 巷　弄 XXX號　 樓之

電 話：

申明日期： 108 年 1 月 3 日